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星期五）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郭谋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全体监事认真审议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并发表了如下书面确认意见：

1、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所载内容真实、客观地反映了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在编制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3、公司全体监事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立达信物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10 月 26 日